

风土记

# 三锄头传

舒飞廉

亩，有旱田与水田，黄牛贵无旁贷，驾辕拖犁，挂挂整齐，在方方正正的责任田里左旋画圈，无极生太极，饶是以祖父、父亲高明的犁田技术，也会有四个田头地角，是明亮的犁尖巡逻不到的，也得抡起挖锄翻地。我要到念初中时，才长出抡起挖锄的力气，两脚开立，双手握柄，举锄过肩，汗流浹背，鼓舞余勇，可以翻一小块菜地，或挖一个地角，每一次，都会在指掌间磨出血泡，直到慢慢结成茧子。我左右手上的茧结，儿时农事留下的遗迹，直到前几年，才完全消失掉。祖父、父亲不同，他们的双手被各式农具形塑成农人的手，黑褐，粗砺，多筋节，密布厚茧，犁尾、锄柄、镰刀把，都是被他们的手打磨光滑的。我觉得他们强力而灵巧的双手，才是人子的手，没有辜负造物主的用心，过奈何桥时，都可将桥栏杆抓握到油光水滑，如果栏杆也是枣木制作的话。

第三就是此刻悬挂屋梁蛛丝间的大锄，母亲也将它们叫锄头。它的木柄比挖锄杆身要细，也要长出两三尺，略超过成人的身高，锄头比挖锄也轻薄不少，锄面展开有四寸，是小锄锄面的两倍，锄头脖梗有七八十度角的弯曲。其长度、弯曲度、重量，以及枣木杆的柔韧，可以帮助持锄的农人，两脚一前一后，稍稍低头弯腰，双手交错握在木柄尾部，大概是三分之二位置，以驱动锄头，在麦苗、棉苗、豆苗、芝麻、玉米苗之间松地的身手感，才可以长时间地戴着草帽在大田作业，以至于“锄禾日当午，汗滴禾下土”。那时姐姐已经学会用锄头，可以与母亲并肩立在棉苗垄里除草护苗，我身量还未蹿高，只好拿着小锄，亦步亦趋地跟在她们身后见习。南方由魏家湾、晏梅村吹来，将一尺多高，正在打花苞的棉花苗吹得摇摇摆摆，母亲与姐姐的锄头出没在稍稍结皮的地面，割、刮、推、抹，划断棉苗边的马齿苋、野韭菜、牛筋草，将土皮拉松推实，锄头或前或后，上下左右地翻飞，好像附上了一只鸟的灵力，令我这个学徒看得目不暇接，艳羡不已，常常失手用小锄撬伤宝贵的棉花苗，引来母亲的喝骂与姐姐的嘲笑。我现在想，她们“轻拢慢捻抹复挑”运用大锄的技能，其实深得俞纯嘏之法，孔子他老人家立在田垄上多看几眼，恐怕就不会以农事为鄙事，心醉神迷于闻韶，感叹“乐其可知也”。我编写武侠小说，剑客们持刀使剑，掌法拳法，上下左右六合，任督二脉，河车丹田之呼吸，诀法也不过如此。祖父犁田，收稻割麦，父亲扬扬撒谷，学成泥瓦匠抹灰砌墙，我妻子津津乐道她的羽毛球，儿子渐渐在某街某桌球馆做球王，他们上身与上手的技术，胸有成竹，熟能生巧，皆由此道，所谓百姓日用而不知，圣人就真的知道这工农日常中，挥汗如雨，“技进乎道”的场景吗？

陶渊明“晨兴理荒秽，带月荷锄归”，他去南山下为豆田除草，背去的可能就是我们的锄头，以他诗里表现出来的愉快，应是以田间劳作里，身心的欣悦为基础的，所以可以推断，他大概要比我强一篋片，已掌握灵巧地使用大锄的技术，这是了不起的。我觉得苏轼在黄州领着家人朋友种地，秧是栽了，谷也割了，真正拿起大锄，下田锄禾，扭捏拘谨的样子，恐怕也会被朝云她们嘲笑。除开松土锄草，大锄还有一个功用，就是用来“击壤”。祖父、父亲犁田，几天后又去赶着黄牛来“耙田”，将翻起的土块耙碎，总有一些很硬的大土块，感染黄牛的脾气，不服用，拒绝耙碎，祖父、父亲就会用他们各自的锄头，用锄背将土块敲碎。他们左一下，右一下，眼疾手快，盯着土块，照着不同几何体“结构”的“关键点”，“砰”地给它们一记重敲，土崩瓦解成碎块，这样腾挪跳跃、迅猛准确的技术，估计有一点点像秦叔宝的“铜法”，李元霸的“锤法”，我妻子英气的羽毛球“后场高远球”击打法。“日出而作，日入而息，凿井而饮，耕田而食，帝力于我何有哉！”古《击壤歌》描述的，可能就是这场景。历代学者注解“击壤”，认为是一种“儿童游戏”，未免就掉进圣人“日用而不知”的泥坑，就算儿童游戏，也是在学乃父乃祖，舞大锄，犁田耙田后敲破土块啊。

可能是通过各种锄法掌握了上身的“力”的技术，所以才对“帝力”有反身的思考，农民的义军里，他们最初的武器，估计也是扁担与大锄。祖父他们骂人，话话脏，多狠厉，见到笨人，说这家伙“三挖锄挖不出一个响屁”，斥人是“老子一锄头敲死你”，其暴力幽灵，大概都是由这些屋梁间悬挂的大锄逸出来的。此时此刻，他们要是看到满园荒草里，我摆弄割草机与园艺剪，做着表面文章，而不是用挖锄翻土以除草根，用大锄小锄搜土以断主茎，估计也会大喝一声：“老子一锄头……”

应该还有三把小锄，两把挖锄，就像家里有老人、大人、小孩，侠客们有长剑、短剑、匕首一样，我们也有三种“锄”与“锄法”。

第一是小锄，木柄细而短，锄头小而窄，它的用途，一是由我们提着粪筐去拾粪，手握锄柄，稍稍弯腰，放好锄头，轻轻按提，就可以将房前屋后鸡犬猪圈的粪便“搭”进粪筐里。一是在菜园里，坐在小凳子上，拿着小锄头在萝卜白菜、茄子豆角间锄草，菜园不大，菜苗密植，一亩地，十亩园，耗力淘神，锄草像穿针引线，捉蝴蝶，抓蜻蜓，小心翼翼，小凳子小锄头，坐而论剑，是合适的。小孩子们刚开始学锄地，跟大人下大田锄草，手掌还小，握不住大人的锄头，当然也是由小锄开始，就像小学一年级用铅笔，想用吸蓝黑墨水的钢笔，还要耐心等。

第二是挖锄，枣木柄粗粗，三四尺长，锄头成铲形，紧紧地楔在柄首，铲形铁又厚又重，好像是匡埠的铁匠把一把铁锤打扁，磨出了刀刀。菜园里的菜蔬紧要频仍，转换时空出来的一二分时，我家黄牛施展不开，就像让罗成在灶屋里骑马耍枪，太委屈人家，所以一般是由祖父与父亲运用挖锄挖地。大田论

我读池州师范第四年，语文老师黄复彩调去省文联做编辑，汪春才老师接替他，教语文，兼班主任，到附近城里小学见习，到乡下学校实习，都是汪老师带队。

汪老师是黄老师的师专同学，他们年岁相仿，都比我大二十岁左右。黄老师考进师专前在工厂工作了七年。汪老师此前做过村支书、乡下初中的教导主任。

黄老师是作家，在省内已颇有名气。那时学生热爱文学的颇多，这个爱好不需任何装备，能识字读书即可，图书馆里的文学名著，我们四年也看不完，于是各种性格的同学聚集起来，组建文学社团，都希望从黄老师那里得到一些真传。他讲散文小说，我们听来十分畅快，比一般语文老师更能深入文本肌理；他讲思辨类文本和文言文，我们就颇感为难，夏日午后，没有风扇的教室里，浓郁的汗味让人轻轻地烦躁不安。

汪老师永远是满面春风。无论什么文章，经他一讲，都能发现有趣有料，他的语文课应该从未有人能睡着，他上什么课，都比说评书还热闹。我不知道他的见闻何以如此丰富，他的嘴巴似乎从未静过，偶有不说话的片刻，也是微喘着，随时有妙语冲口而出。

黄老师令人敬慕，汪老师则让人轻松。

汪老师也能写作，光明日报社“百城赋”征文，入选的《池州赋》就出自他的手笔。黄老师临走之前，大概跟他聊到过我，请他对性格特出或有缺陷的学生多一份关注。不过，汪老师并未发现我有什么特长。那时，他着力培养我们成为合格的小学教师，如何读书、教学、做职业规划，他跟我们聊得很多。

师范包分配工作，四年级也还是安安静静上课，规规矩矩见习、实习。九月份，汪老师布置我们写一篇关于假期生活的文章。我用散文诗的笔法刻画与乡村孩子交往的几个细节，不算是一篇合格的记叙文，但有一点表达的别致，在虚无缥缈的摹写里，我那时分明看见自己文字灵性的闪光，只有自己能体味的微妙感觉，在矫揉造作的文字里找不到合适的出口。

我盼着汪老师能高看一眼，才如此煞费苦心。如果还是黄老师教，我不会这样写。

作文发下来，汪老师写了两行评语，建议我写规范的记叙文，为将来的工作打好底子。我理解为对我才华的漠视。这怎么行？我“嘿”地站起来，将那两页作文纸在本子上撕下，揉成团，再捏一捏，走到教室窗口，用力弹下去。

多年以后，即使文章屡遭退稿，我也从不敢对编辑有任何埋怨，总是觉得自己力有不逮，我是怎样从一个无法无

# 老师说我是——头野鹿

冯渊

天的小兽慢慢长出了人形呢？

我回到座位，不动声色，坐下。我等汪老师发怒。我准备接受任何暴风骤雨。

然而，什么也没有发生。汪老师说：今天，我们学习“现代抒情诗四首”，郭沫若、闻一多、臧克家、艾青，看看他们的诗作有哪些相通之处。

汪老师言笑晏晏，在四首诗歌里自由穿行，“日出”“春鸟”“静夜”，这都能联系到一起？好像每个作者都是他的老熟人。特别是“大堰河”，他朗诵一遍，又让一位上海的女同学读了一遍，他随意说几个场景，大家就被带到苦难岁月里去了。阿Q想：“我们先前——比你阔的多啦！你算什么东西！”我则想，将来，我的诗，一定比这些人出色。

我以为这节课会有指桑骂槐，或借题发挥。没有，一句都没有，全是诗歌，他沉浸在诗的海洋里。我以为课后汪老师一定会找机会谆谆教导。也没有。什么都没发生。

这事就算过去了。我当老师二十多年，也有与学生发生冲突的时候，我常想起汪老师的不言之教。但我没有他的修养，我能看见胸膛里的怒气黑雾在眼前缭绕。十月份，我在别人的撞下对班上的一位女生突然产生强烈的好感。这在班里也不是什么新鲜事，但有一天，我推开那位女生旁边男生的课桌，说，麻烦你坐到一边去。“为啥？”“我要跟她坐在一起。”

那个男生挪到我原来的位置去坐。我和喜欢的女生坐在一起。并不窃窃私语，我认为我们不需要。

汪老师是班主任，他一进教室就看出问题了。但是，他什么也没说。课堂上，汪老师能用轻松通俗的事例谈论很多严肃的话题，我们默默纠结许久的事，他三言两语，点破，我们就豁然开朗。

一千年前，有个祖籍波斯的汉人李珣写了一首词，我实在是太喜欢了，喜欢得舍不得拿出来念，怕被别人听了去。“相见处，晚晴天，刺桐花下越台前。暗里回眸深属意，遗双翠，骑象背人先过水。”

春日黄昏，少女与才华横溢的多情诗人相遇，女孩故意将自己的头饰“双

翠”掉落下来，回眸一望，骑着大象涉水而去。天哪，她骑着大象呀。诗人要怎样的装饰才配得上庄严肃丽的姑娘？这么微妙的情感，这么大的气势，这么机灵古怪的美丽少女。如果她只是个扭扭碎碎的小姑娘，这首《南乡子》就会淹没在千万首小令里。她灵巧的身姿下面是大象啊！看到没有？

汪老师说，南越骑大象没啥了不起，跟我们江南骑牛一样。她故意掉下“双翠”，这种小花招，男孩子一定要心领神会，不要傻乎乎捡起来交给警察叔叔，要藏好了，慢慢追过去，大象的脚步不快。

我拼命朝他瞪眼。我恨他这样解构，简直暴殄天物。但下课之后，我突然发现，经他一讲，我再也不会将这首词当作个人的私藏了。

“许多事，心里明白就好，不必那么局促，不用设置太多藩篱，你懂的微妙之处，别人也懂得，要用合适的方式表达你的独特，不要让扭扭碎碎掩盖了你宝贵的感受。”汪老师迅速治好了我的文艺病。我原以“敏于事而讷于言”为准则，不肯多说一句多行半步，是在与汪老师宽松的聊天中，我才渐渐往开阔处生长，事未必“敏”，“言”倒是渐渐多了起来。

我那时以为外国最了不起的诗人是歌德，他最好的作品是《少年维特之烦恼》，我读一切能读到的歌德传记，从这些作品中得到的教益是：青少年时期的爱，只是一个人灵魂的训练；恋爱，主要检测一个人爱的能力和勇气。爱一个人，和她成家是遥远的事；真正的爱，是心灵在当下电光火石的映照。

我将这些观点与班上的男生分享。有个责任感极强的男生，恰是我喜欢的那个女生的同乡，他赶紧向女孩发出警告：千万不要当真，冯渊和你的恋爱只是训练。

信息在传递中必然损耗。损耗往往发生在说话双方的误解或者理解的不对等上。我能解释什么呢？尽管我每天给她写诗，在她那里，这些诗歌的价值已然大打折扣。不出大半年，我们就要毕业，各分东西。谁跟你训练爱情？

女生当然也不至于完全不能理解我的本意，一段时间里，我们仍然保持着感情的清澈。

汪老师不能坐视不管，十一月底，

他开始着手解决这个问题。

他只跟我说了一句话：冯渊，你认识的女性都是诗歌里的仙女，现实中的女孩子是肉身。

我听不懂，摇摇头走了。他说，你明天就懂了。

他将那个女生叫去办公室谈话，第二天早上，那个女孩迅速与我疏远。我回到自己原先的座位。一切才刚开始，就结束了。

我不知道汪老师说了什么，能如此有效地说服了那个女生，将我的诗歌与爱意瞬间清零。这是让我很沮丧的一件事。

元旦后的一个清晨，我在校园的半月池边、女贞树下，将那些呕心沥血的诗稿化为灰烬，这些文字未必完全没有强烈的感情，但表达是局促、拘泥的，内心深处悸动，我总是用最含蓄、最千回百转的形式呈现。我这些分行的文字，到底有没有打动对方，存疑。或者，只是“写”这种形式，让女孩觉得自己被关注了，所以能忍受我一两个月的胡言乱语。

女孩总不免误以为会“写”的男孩是满足她们梦幻的天才。多年以后，我在剧院观看契诃夫的《海鸥》，妮娜对她所爱的作家说：“如果我的生命真的对你必需，就请你拿去。”俄罗斯少女对作家的狂热追求，那种单纯的景仰和献身，让人到中年的我悟了好久。

我暗地里佩服汪老师的功夫。我当教师多年，在做学生思想工作方面，能力平庸，总感觉明白的自然明白，不明白就是鸡同鸭讲。现在想来，汪老师的处置办法应该算是教育学上的经典案例。他没有动用强力，起初听其自然，一旦寻得关键，便以四两拨千斤之力，将两人断然拆分。这无论对于我，还是对于那个女生，都是非常好的事。原本不是一条线上的两个人，随着自然感情的深入，未来必定有分歧，带来的撕裂之痛，会远远大于草木区萌就被分拆的轻微创伤。当然，这是我事隔多年之后的体悟。体悟越深，我对他的感激之情愈加强烈。这些感激我只能埋藏在心里。

毕业之后，我跟汪老师见面不多，联系也不多。2001年，我工作调动，发现档案被原单位弄丢，我差一点成了卡夫卡笔下那个K。幸亏汪老师教过我，越是纠结的事，人心越不要纠结，我重新整理起自己的档案，写信问汪老师要原始毕业材料。十五年毫无联系的老师，一天之内就将所有的材料复印、盖章、挂号寄来。

2017年，汪老师患白内障，希望到上海做手术。其时我已在上海工作近十年。我找到熟人，亲自将七十岁的老师推进手术室。老师拉住我的手说，我一辈子从未进过手术室。我说，老师不怕，这是小手术，一会就好。

去年，我回池州看老师。老师召集了池州城内的旧日师生，设宴款待我和爱人。

酒过三巡，老师用浓重的池州方言对我爱人说：冯渊是一头美丽的野鹿，他需要在山林间奔跑，和泉水、山岚作伴，你一定要看护好他，不能放任，那样他会失去方向；也不能一根铁链拴牢他，那样会损伤他美丽的角。

老师，您说我是是什么，一头野驴？

瞎讲。是野鹿。



青影（水印木刻）梁业健

# 鲁迅没有“两次拒绝诺奖”

陈漱渝

最近网上流传一个视频，说鲁迅两次拒绝领取诺贝尔文学奖。有读者问我真伪，我说毫不准确。因为此前我写过短文，觉得没有再写的必要。不料有些文学圈内的朋友也发来微信咨询此事。我想还是根据一些资料再度澄清一下。

首先要懂得，诺贝尔文学奖评选有一个程序：一，通过某些有资格的个人和机构提名。二，资格确认与初选。三，复选与决定。只有通过以上流程被确立为得主者，才能视为该奖项的最终获得者。鲁迅拒绝的是提名，因此根本没有入围参评，一次都没有真正获得诺奖，更谈不上两次拒绝诺奖。

1989年，我专为此事面询过台北的台静农先生。他告诉我，1927年，诺贝尔奖评委会曾委托瑞典来华的探险家斯文·赫定，想物色几位诺贝尔文学奖的中国提名者。斯文·赫定征询北京大学教授刘半农的意见。刘半农觉得鲁迅合适，但当时他跟鲁迅有些隔膜，怕亲自出面会碰钉子，故托台静农代试探一下。鲁迅1927年9月25日复合台静农函婉谢，说他“觉得中国实在没有可得诺贝尔奖金的人”；“梁启超自然不配，我也不配”。

鲁迅为什么不配？因为此前地质学家丁文江正在活动，想为梁启超争取诺贝尔文学奖提名，理由是

梁启超参加了“国际著作家协会”，是该会唯一的中国会员。但文学界普遍认为，梁启超是思想家，虽然笔锋常常带感情，也写过《新中国未来记》一类政治小说，但他的《饮冰室合集》中并没有一篇可以跟印度泰戈尔相比，所以即使获奖，也徒增中国人的虚荣心。

记得是2000年年底，有一位瑞典女记者在中国现代文学馆报告厅门口采访我，问我对诺贝尔奖金的个人意见。我的回答是：诺贝尔科学奖有其客观公正性，值得敬重！诺贝尔和平奖是政治奖，事实十分明显。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的创作自然各具特色，但也不值得过于渲染。因为文学欣赏是极其私人

化的事情，众口难调。另外，世界性的文学奖要靠翻译，但文学中的很多元素是难以翻译，甚至无法翻译的。比如鲁迅的《二心集》，曾被译为《两颗心》，《三闲集》曾被译为《三个游手好闲的人》，就是信手拈来的明显例子。

译文可能使原文增色，也可能减色。老诗人萧三真诚地告诉我，他早期诗作有“快板风格”，但经过一位苏联名作家翻译，他很快就戴上了“国际诗人”的桂冠。相反，日本井上勤译法国科幻小说家儒勒·凡尔纳的作品，连作者的姓名、国籍都搞错了，内容也随意增删。这在日本明治时期叫“豪杰译”，中国五四新文化运动中称为“胡译”。

2024年6月18日，孝感农四村

“文汇报”微信公众号